

，能體量本府教育局之用心及困難。經與六校溝通，除敦化國小教師會少數教師仍有異議外，其餘各校均同意配合此暫時之權宜作法，分別空出一名教師員額移撥分配至三所國小籌備處。本府教育局基於公平性之考量亦允諾，移撥時間以一年為限，一年後該六校所空出之缺額歸建，三籌備處在正式人員尚未進駐之前所需人員，則另由其他學校移撥。

六、本案依本府財政局之意見，不得再增加員額（人事經費），陳議員永德建議允許被抽調學校增聘代課教師，恐有實施之困難。本案實為暫時性之權宜措施（一年為限），尚請有異議學校之教師能共體時艱。

#### 四十一

質詢日期：85年8月20日

質詢議員：陳永德 陳錦祥

質詢對象：台北市陳市長 交通局賀陳局長 公車處李處長

題目：以民間企業為師，加強市府競爭力！

說明：民營的指南客運因預估捷運通車對其市場發展將產生重大衝擊，目前正計畫退出公車市場，對於民營業者的此項舉動，在商言商，台北市政府及交通局不必採取反對的意見。然而此事件所暴露出的問題，卻十分值得探究：

一、捷運通車後，一部分公車族勢必轉移至較為快捷的交通工具，改乘捷運，改變公車原有的營運收入及搭乘人數。對於此種變化，公車處似乎憑藉其公營優勢而不思對策以因應！本席曾於木柵線通車後，

以書面詢問交通局：市公車與捷運線平行之路線其乘客人數之改變及捷運對其之影響，得到的答覆竟是「影響不大」！相較於民間業者的敏銳判斷能力，政府官員不僅反應遲緩，其敷衍議員的心態更表露無遺。

二、台北市政府是台北市最沒有競爭力的機構，公車處更是市政府內最沒有競爭力的單位。以市公車處連年的虧損程度，如為正常的民間企業，早已無法生存而關門大吉，市政府卻以服務市民為理由，默視其每年侵蝕市庫、掏光市民錢包；而公車處對於內部行政效率不思改善，反而以其落實勞基法為藉口，企圖掩飾其經營管理的缺失。然而所呈現出來的事實卻是，對於外在經營環境的改變，根本無能正視，更遑論擬定經營策略。在內部體質虛弱而外在競爭激烈的狀況下，無怪乎虧損連連，對於這樣的單位、效率及品質，市民還需忍受多久？

三、以市長之理論，未來如因捷運導致公車經營困難，業者退出營運，市府是否即接手其所空出之路線？如此勢必造成有盈餘的黃金路線民營，而營運狀況不佳的路線則由公車處接手，十分不合理。

本席建議：

一、市府莫再以服務性路線為由保護公車處，而應將其民營化。蓋民營化與服務市民在交通上之需求，二者並不違背。

二、收回路權，重新合理分配。

三、交通局對於公車路網的設計，不應迷信公車專用道

之成效，更應從其他地方著手，針對捷運與公車間

之整合，應儘早研究，以實際的數據作為規劃根據

以使二者達到互利互動之目標。

## 四十二

答覆單位：臺北市政府（交通局）

答：一、近年因經濟發展及所得提高，使得自用車增加，亦使大眾

運輸工具乘客逐漸流失，而使客運業者經營困難，此非本

市公共汽車管理處特有之現象，本市聯營公車業者及台灣省之業者，亦多瀕臨此困境，交通部有鑑於此趨勢，乃提報行政院核頒促進大眾運輸發展方案，其中並明定補貼偏遠路線管運虧損，本年度亦已編列補貼款，補貼地方客運業者經營之服務路線。

二、「至公車處民營化之建議」，因需負擔鉅額之資遣費及人事處置問題，基於市府財源及人員調配考量，另亦因顧及本府

交通局全力投注改善本市交通之際，故於本（八十五）年二月作成之「台北市公共汽車管理處改變經營型態之研究」報告中，建議以先維持現制並經由經營效率之提高而減少虧損，並採逐漸縮小公車處之路線管運規模之方向進行，另藉由棋盤式便捷公車路網，就公車路線之調整，使各公車單位之經營路線，重新檢討及調整，使民衆享受公車行駛速率提升、乘車時間縮短、增開班次，減少候車時間與轉乘方便之利益。

三、關於捷運公車間之整合，為使乘客得以方便抵達捷運各車站，以人、車、路之觀點，規劃捷運公車路線及站場整合與捷運車站週邊交通設施整合等措施，並根據研究結論及實際狀況據以執行，目前捷運木柵線部分已完成整合工作，淡水線整合工作（至中山路）將配合通車營運前完成，

質詢日期：85年8月21日

質詢議員：廖彬良 柯景昇 藍美津 陳正德

題 目：市立醫療院所藥品聯標方案問題甚多，應暫緩實施，質詢對象：臺北市政府

再行研議。

二、草案中對於廠牌成份、劑量相同、劑型相近者一律併列競標，再行公開招標，毫不考慮各廠牌不同等級、品質之差異，如此一來，將造成底價品充斥、劣幣驅除良幣之現象，嚴重影響市民用藥權益。藥品不同於一般商品，其選擇必須以療效、安全性、臨床實驗結果及產品責任義務等做為考量標準，不能僅以價格論生死，草案中不管進口或國產、不管廠牌等級高下，一併予以競標，實非合理之政策。

三、而此草案不尊重目前各市立醫院之藥品使用經驗，剝奪醫師對藥品的選擇權，且對於得參與競標廠商之規定過於寬鬆，只要有公、私立區域醫院之採用證明即可，並不評估該醫院之進藥是否嚴謹，此措施將造成一些信譽不佳之業者及品質不良的藥品進